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09—019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09年4月24日上午9:00时在太原市西矿街318号西山大厦九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出席会议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车树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及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以下二项议案:

一、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直接收购山西焦煤集团西山煤气化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详见本次临时公告2009-020)

2009年3月31日,公司四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太原西山日盛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日盛公司")以人民币4366.55万元的价格受让山西焦煤集团西山煤气化公司(以下简称"西山煤气化")的全部股东权益的议案。但在执行过程中,与山西省国资委以晋国资产权函[2008]411号《关于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山西焦煤集团公司西山煤气化公司的批复》在收购主体上不相符,需要进行规范,故改由本公司与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转让协议》,受让西山煤气化的全部股东权益。并在受让后,再将西山煤气化的全部净资产注入日盛公司。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公司7名关联董事车树春、李建胜、胡文强、张能虎、刘志安、宁志华、邢崇荣回避表决,由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四名独立董事进行了表决。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太原西山日盛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日盛公司")拟更名为"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09—020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直接收购山西焦煤集团西山煤气化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收购概述

2009年3月31日,公司四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太原西山日盛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日盛公司")以人民币4366.55万元的价格受让山西焦煤集团西山煤气化公司(以下简称"西山煤气化")的全部股东权益的议案。但在执行过程中,与山西省国资委以晋国资产权函[2008]411号《关于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山西焦煤集团公司西山煤气化公司的批复》在收购主体上不相符,需要进行规范,故改由本公司与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转让协议》,受让西山煤气化的全部股东权益。并在受让后,再将西山煤气化的全部净资产注入日盛公司。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故本次受让股东权益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2009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四届十二次董事会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本次受让股东权益事项,公司7名关联董事车树春、李建胜、胡文强、张能虎、刘志安、宁志华、邢崇荣回避表决。

本次受让股东权益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权限范围之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受让事项已经山西省国资委批复。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1年10月12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97172万元;住所:太原市新晋祠路一段1号;法定代表人:白培中;主营业务:煤炭开采、加工、销售;机械修造等。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1,318,627,00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4.40%,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止2008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825亿元,净资产为254亿元,实现销售收入718亿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西山煤气化的全部股东权益。该股东权益无设定担保、抵押、质押等限制转让的情况和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西山煤气化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于1991年7月组建,1992年1月投产,主要承担古交市及矿区居民生活用气的生产和供应。住所:太原市古交马兰镇,负责人:范望敏。经营范围:焦炭、焦油、粗苯、工业萘等。现有2.5米66-4型2×25孔焦炉,年设计生产能力为二级冶金焦10.35万吨,煤焦油4100吨,外供城市煤气1460万立方米。目前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截止评估基准日200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评估值为10304.18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4366.55万元,负债评估值为5937.63万元。上述评估结果已经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该评估机构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

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08年9月30日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D=C-B	E=(C-B)/B×100%
流动资产	1	6,904.45	6,904.45	7,425.97	521.52	7.55%
长期投资	2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3	2,990.95	2,990.95	2,878.21	-112.73	-3.77%
其中:在建工程	4	0.00	0.00	0.00	0.00	0.00%
建筑物	5	1,178.44	1,178.44	1,142.23	-36.22	-3.07%
设备	6	1,812.50	1,812.50	1,735.99	-76.52	-4.22%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7	0.00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8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0.00	0.00	0.00	0.00	0.00%
其它资产	1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11	9,895.40	9,895.40	10,304.18	408.78	4.13%
流动负债	12	5,937.63	5,937.63	5,937.63	0.00	0.00%
长期负债	13	0.00	0.00	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14	5,937.63	5,937.63	5,937.63	0.00	0.00%
净资产	15	3,957.77	3,957.77	4,366.55	408.78	10.33%

随着古交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和煤气用户的不断增加,西山煤气化作为该市气源厂,现有能力已无法满足城市煤气需求。同时,现有焦炉资源损耗大,产品档次低,环保设施落后,属山西省人民政府限期淘汰关闭焦炉,需对焦炉进行改造,并配套完善环保设施,满足国家有关环保和产业政策要求。根据山西省经济委员会2008年8月5日晋经能源字[2008]402号文件,核准了西山煤气化公司申报的60万吨/年焦化改扩建暨古交气源替代项目,同时要求该项目投产后,现有小机焦炉必须关闭拆除。

2008年4月,公司根据打造煤焦产业链的发展战略规划,已通过受让日盛公司股权取得了投资建设60万吨/年清洁型焦化及余热综合利用发电工程项目的权力。为实现公司焦化产业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公司于2008年9月向山西省国资委提出收购西山煤气化公司,建设西山煤气化60万吨/年焦化改扩建暨古交气源替代项目的请示,山西省国资委以晋国资产权函[2008]411号《关于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山西焦煤集团公司西山煤气化公司的批复》,及晋国资产权函[2009]84号《关于对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山西焦煤集团西山煤气化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函》,核准了本次受让行为。

本次拟以西山煤气化经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4366.55万元的价格收购西山煤气化公司。上述评估值已考虑了淘汰关停焦炉拆除生产设施部分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1、股东权益转让价格

以经山西省国资委审批的评估机构评估报告确定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4366.55万元为转让价格。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及期限

本公司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0天内以银行转帐方式分二次分别支付。

三、独立董事对本次受让股权的意见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受让股东权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符合市场规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四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2、《转让协议》;

5、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09—021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09年4月24日,公司四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太原西山日盛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日盛公司")拟更名为"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以山西焦煤集团西山煤气化的全部净资产人民币4366.55万元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已与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转让协议》,受让西山煤气化的全部股东权益(详见本次公司临时公告2009-020)。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投资决策权属公司董事会,不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以西山煤气化的经山西省国资委晋国资产权函[2009]84号《关于对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山西焦煤集团西山煤气化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函》中核准的净资产人民币4366.55万元进行增资。

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08年9月30日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6,904.45	7,425.97	521.52	7.55%
固定资产	2,990.95	2,878.21	-112.73	-3.77%
资产总计	9,895.40	10,304.18	408.78	4.13%
流动负债	5,937.63	5,937.63	0	0.00%
长期负债	0	0	0	0.00%
负债总计	5,937.63	5,937.63	0	0.00%
净资产	3,957.77	4,366.55	408.78	10.33%

资产评估值差异原因说明:

①流动资产增值521.52万元,为评估基准日库存钢材、焦炭市场价格上涨评估增值。

②固定资产评估减值112.73万元,为淘汰关停焦炉拆除生产设施的资产减值金额。

2、增资主体情况介绍

日盛公司:该公司位于古交市马兰镇日升沟,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范望敏;注册资本:19000万元(资本金已到位,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主营业务:焦炭、焦化副产品、煤炭洗选和发电。

截止2009年3月31日,日盛公司总资产33789.53万元,净资产19225.15万元。本次增资后,总资产账面值增加到43684.93万元,净资产账面值增加到23182.92万元。

2003年10月,日盛公司开始建设60万吨/年清洁型热回收捣固式焦炉,并配套建设2×15MW凝气式发电机组。2005年底,由于资金不到位,致使工程建设停工。2008年4月9日,经本公司四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日盛公司原股东山西金山能源有限公司及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及权益转让协议》,以人民币11900万元的价格受让日盛公司的全部股权及权益。2009年3月9日,经公司四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对其增资16000万元人民币,以续建古交60万吨/年清洁型焦化及余热综合利用发电工程项目。

2009年4月24日,公司与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收购协议》,拟以人民币4366.55万元的价格受让山西焦煤集团西山煤气化公司的全部股东权益并同时更名为"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目前,日盛公司在建及拟建焦炭产能120万吨/年,发电产能42MW,煤焦油产能31715吨/年,外供城市煤气量10950万立方米/年。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公司把收购的西山煤气化全部净资产增资注入日盛公司,是根据国家项目法人责任制的要求,使日盛公司成为西山煤气化60万吨/年焦化改扩建暨古交气源替代项目及古交60万吨/年清洁型焦化及余热综合利用发电两个工程项目的建设运营主体。为今后公司以日盛作为载体打造煤-焦-化产业链铺平道路。

四、其它需要说明事项

2009年3月31日,公司四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太原西山日盛煤焦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决议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太原西山日盛煤焦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的决议事项不变。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四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2、太原西山日盛煤焦有限公司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编号:2009-012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09年4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09年4月19日以专人送达、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际收到10名董事书面签署的会议决议文本,符合有关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二、会议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的预案":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公司的经营范围。

原为:"生产经营医药原料药、大容量注射剂、片剂、颗粒剂,软膏剂、凝胶剂、乳膏剂;食品添加剂的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的生产、销售;单一饲料的生产、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饮食服务;桶装纯净水生产、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的各类药;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拟修改为:"生产经营医药原料药、大容量注射剂、片剂、颗粒剂,软膏剂、凝胶剂、乳膏剂;食品添加剂的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的生产、销售;单一饲料的生产、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饮食服务;桶装纯净水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企业经营的货物或技术)。"本预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三、会议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09年5月12日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项详见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编号:2009-014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09年5月12日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召开时间:2009年5月12日(星期二)上午10:30,会期预计为半天。

4、召开方式:现场。

5、出席对象:

①截止2009年5月5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②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③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④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召开地点:公司本部(湖北省武穴市)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刊登于2009年4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www.cninfo.com.cn的"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书面登记。

2、登记时间:2009年5月11日上午8:30-11:00,下午2:30-4:3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证券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受托代表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授权人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代表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深圳股票账户卡和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出席登记。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熊永红,联系电话:0713-6216068,传真:0713-6212108。

2、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2、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专项意见。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25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2009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的议案			

注:①: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②:表决方式:赞成用"√"表示,反对用"×"表示,弃权用"○"表示,填入其他符号视为弃权。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编号:2009-013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2009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孟州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市分行申办不超过8,000万元的项目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六年。

1、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因上述事项属关联交易,根据有关规定,关联董事何谧先生、王欣先生、欧阳建军女士和何祥兴先生回避表决,全体6名非关联董事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本项议案。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廖洪先生、陈日进先生、赵曼女士、杨汉刚先生和杨本龙先生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根据有关材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加快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年产2500吨核黄素(饲料级)项目实施进度,有利于尽快发挥该公司所拥有的资源优势,降低核黄素产品生产成本,使本公司获得较好的投资回报。该项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项关联交易。

3、此项担保属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孟州公司相关情况

孟州公司成立于2007年4月24日,注册地址:孟州市大定路南段;法定代表人:何谧(同时任本公司董事长);经营范围:生产经营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精细化工、玻璃器皿及饮食服务、汽车货物运输项目筹建。出口本企业自产的各类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

孟州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其中本公司出资5,1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孟州市厚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厚德公司")出资3900万元,占39%;孟州市金玉米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玉米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10%。目前,孟州公司实收资本9811.24万元,其中:本公司应出资5100万元,实际出资51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厚德公司应出资3900万元,实际出资3711.24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37.11%;金玉米公司应出资1000万元,实际出资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

截止2008年12月31日,孟州公司资产总额为21,809.53万元,负债总额为8,985.1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9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6,085.18万元),净资产为12,824.35万元,资产负债率41.20%,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因孟州公司2008年尚处于项目建设期,其2008年度营业收入为0,利润总额为-316.97万元,净利润为-291.13万元。

2、孟州公司其他股东相关情况

厚德公司成立于2007年3月20日,住所:孟州市大定路南段;法定代表人:欧阳建军(同时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注册资本:3900万元;经营范围:对医药、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行业投资。厚德公司的股东由本公司科研技术人员、市场营销人员及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等组成,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同时兼任厚德公司和孟州公司董事或监事,因此,前述担保事项属关联交易。

金玉米公司成立于1998年11月13日,住所:孟州市梧桐路;注册资本:2064万元;主要生产经营玉米淀粉、麦芽糊精、蛋白粉、玉米浆等,为本公司的原料供应商,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孟州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市分行申办不超过8,000万元的项目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六年,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

因年产2500吨核黄素(饲料级)项目建设需要,孟州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资金贷款,银行要求孟州公司各股东按出资比例为贷款提供担保,应孟州公司申请,经认真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孟州公司提供上述担保,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担保事项的利益和风险

通过对被担保人孟州公司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方面的全面评估,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孟州公司提供上述担保,有利于加快孟州公司年产2500吨核黄素(饲料级)项目实施进度,有利于尽快发挥孟州公司所拥有的资源优势,降低核黄素产品生产成本,使公司获得较好的投资回报;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被担保人具有较强的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担保风险较小。

3、担保的公平与对等

孟州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其中本公司出资5,1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孟州公司本次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市分行申请项目资金贷款14,268万元,本公司拟为其中不超过8000万元的项目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孟州公司的其他两家股东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担保公平、对等;其中厚德公司同意为孟州公司不超过6,000万元的项目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六年;金玉米公司同意为孟州公司不超过1,500万元的项目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六年。

如果孟州公司以后再向本公司申请为其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本公司将同样按照上述公平、对等原则进行操作,确保孟州公司各家股东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4、提供反担保情况

由于孟州公司需将其相关资产向银行设置抵押,因此孟州公司无法为三家股东向其提供的贷款担保进行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金额为零。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临2009-12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公司200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09年4月17日召开的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200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本公司现有总股本462,015,6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1.80元),共计分配利润92,403,136.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462,015,68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600,620,384股。

三、分红派息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09年4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09年4月30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09年4月2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转增股本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份于2009年4月30日直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

2.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09年4月3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其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052	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
2	08*****836	重庆国龙实业有限公司
3	08*****234	重庆雪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4	00*****503	左宗申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09年4月30日。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型	转增前		本次变动数(股)	转增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4,159,328	24.71%	34,247,798	148,407,126	24.7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4,159,328	22.54%	31,247,798	135,407,126	22.5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000,000	2.17%	3,000,000	13,000,000	2.17%
4、外资股份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47,856,352	75.29%	104,356,906	452,213,258	75.29%
1.人民币普通股	347,856,352	75.29%	104,356,906	452,213,258	75.2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62,015,680	100%	138,604,704	600,620,384	100%

八、调整相关参数

1.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600,620,384股摊薄计算,2008年度,每股收益为0.45元。

2.股东承诺最低减持价的以及最低减持价调整的情况。

①)公司前两大非流通股股东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国龙实业有限公司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作出了"其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股票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所持有的宗申动力股份价格不低于6元/股(若自非流通股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的特别承诺。

公司于2006年3月31日召开的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05年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2005年末总股本177,923,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红股、派0.23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公司于2007年3月28日召开的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06年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2006年末总股本213,507,8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公司于2007年8月17日召开的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0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2007年6月30日股本213,507,8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

公司于2009年4月17日召开的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0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2008年12月31日股本462,015,6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根据相应的除权计算,特别承诺调整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所持有的宗申动力股份价格不低于1.71元/股(若自非流通股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

②)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于2008年7月7日还作出了"其所持有的即将于2009年1月25日解禁上市的股份,自2009年1月26日起自愿继续锁定三年;若宗申动力二级市场股价低于30元/股(若因分红、配股、转增等原因导致股价或权益变动时,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将不会通过二级市场进行减持"的追加承诺。

公司于2009年4月17日召开的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0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2008年12月31日股本462,015,6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根据相应的除权计算,追加承诺调整为"若宗申动力二级市场股价低于22.92元/股(若因分红、配股、转增等原因导致股价或权益变动时,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将不会通过二级市场进行减持"。

九、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

咨询地址:重庆市巴南区宗申工业园

经办人:黄培国、应勇、刘永红

咨询电话:(023)66372632

传 真:(023)66372648

十、备查文件

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新疆城建 编号:临2009-018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议通知于2009年4月17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09年4月24日上午10:3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8,415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5.08元,扣除发行费用15,582,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411,9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入账。经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出具了五洲审字[2009]8-296号验资报告,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托管手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注册资本为36,637.3852万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增至45,052.3852万元,公司总股本亦增至45,052.3852万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5,052.3852万元,总股本变更为45,052.3852万股。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注册资本及总股本,对公司章程进行以下修改:

公司章程原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637.3852万元。

修改为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052.3852万元。

公司章程原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366,373,852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修改为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450,523,852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为新疆城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城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承兑汇票1500万元,用于购买生产原料,公司将为其提供1500万元担保,期限一年。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特此公告。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新疆城建 编号:临2009-019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08年度股东大会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4月24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26.56%)《关于增加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提案的报告》。报告要求公司在将于2009年5月7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上增加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的提案。新增的提案已经2009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2009年4月25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增加提案的要求。

公司已于2009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的提案将作为新增议案一并提交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新疆城建 编号:临2009-020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事项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新疆城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额为1,500万元,累计为其担保700万元。
- 本次担保之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人民币21,700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09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新疆城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该公司总股本4,470万股,其中新疆城建持股3,340万股,占其总股本的74.72%。该公司注册于乌市过境公路1号,法定代表人齐广和,主要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沥青混凝土、沥青等。截止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6,721.82万元,负债总额1,845.98万元,资产负债率27.46%,净资产4,875.84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为促进新疆城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的发展,保障其生产经营目标的完成,董事会同意该担保事项。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09年4月24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1,700万元,无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新疆城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北方创业 公告编号:临2009-11号@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09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

由于工作人员疏忽,致使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发生错误。

原文: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51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包头浩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黑龙江同达投资有限公司	5,129,13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99,854	人民币普通股
环球汇远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修建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海	382,564	人民币普通股
韩秀珍	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曲链邦	3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艳江	327,547	人民币普通股
周同冲	316,200	人民币普通股

更正为: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5,50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